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7月27日
發文字號：(111)桃汽櫃貨德字第1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111年7月7日辦理「研議本市新屋區頭洲里高
上路二段156巷129弄路口設置禁止大車通行牌面」會勘紀
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111.07.22桃交運字1110037426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 文 章	111年7月7日
	總號 243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

承辦人：聘用專案助理 李健豪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3

電子信箱：098221@mail.tycg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運字第11100374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1年7月7日辦理「研議本市新屋區頭洲里高上路二段156巷129弄路口設置禁止大車通行牌面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1年6月28日桃交運字第111003201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頭洲里辦公處（請公所代為轉交）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劉慶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理事長范文德

總幹事姚信宗

幹事簡家駒

研議本市新屋區頭洲里高上路二段156巷129弄路口

設置禁止大車通行牌面會勘紀錄

壹、會勘時間：111 年 7 月 7 日(星期四)上午 11 時整

貳、會勘地點：現場巷口

參、主持人：李健豪

紀錄：李健豪

肆、與勘單位及與會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會勘結論：

本案里長反映高上路二段 156 巷 129 弄常有大型車輛通行，影響其他用路人通行，建議禁止大型車通行。經現場會勘及與會單位討論後，因該巷道為無尾巷，巷內僅幾戶住家，且查無大型車輛通行之狀況，故暫維持現狀。



研議本市新屋區頭洲里高上路二段 156 巷 129 弄路口設置

禁止大車通行牌面會勘簽到表

- 一、 會勘時間：111 年 7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1 時整
- 二、 集合地點：現場巷口
- 三、 主持人：李健豪
- 四、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
桃園市新屋區公所		另有要公
桃園市新屋區頭洲里辦公處		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	警員	劉秉和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總幹事	陳建仁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